

##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112年2月份處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年3月1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

貳、地點：本處3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倪永祖處長

紀錄：林詩晴

肆、出席：林秀鳳 管東海 張麗文 邢愷明 謝其臣（公假） 周光輝 陳英戀  
周正宗 林金玉 陳美萍 林秀雪 莊慧貞 楊秋美 李明娟 范慧芬  
黃柏青 鄧美君 鄭玄恭 楊家源 史惠秀 陳映燕 簡淑如 林玉樺  
葉財旺 葉郁菁代 謝佳樺 李淑惠 張啟信

伍、府會聯繫事項報告：略。

陸、本處專案列管辦理情形：略。

柒、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辦
一、轉達市府第2231次市政會議重要事項，請遵照辦理： 中央指揮中心已於2月20日放寬室內戴口罩規定，請重新檢視市政大樓或各機關輪播之宣導影片及文宣用語，並做必要調整。	全處
二、為加強地價稅繳款書送達作業，本處111年地價稅尚未送達之繳款書，預計於112年3月15日前委由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雙掛號寄送，展延繳納期限自112年3月25日至4月24日止；納稅義務人如對繳款書內容有疑義，請分處同仁查明實情並委婉說明。	分處 財產
三、111年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繳款書送達作業，截至112年1月31日及2月15日止，送達率分別為99.93%及99.966%，尚未送達件數各為725件及340件，請持續加強清理。	分處 財產 機會
四、112年自用車、機車及營業車上期使用牌照稅將於4月1日開徵，預計自3月17日起陸續寄發繳款書，納稅義務人如有課稅疑義，請同仁妥善回應處理。	分處 機會
五、財政部111年稽徵業務考核業於2月14日圓滿完成，感謝大家的辛勞；並請各受考核科室就委員建議事項積極落實改正，持續	科室

主席指示或裁示事項	主辦
<p>努力，並把年度亮點於報告首頁呈現，以爭取來年佳績。</p> <p>六、為提升本處服務效能，請各分處持續推廣稅務視訊服務雲及全功能自動化服務機(kiosk)，於辦理租稅宣導或教育活動時加強宣導便民服務措施，並串聯各里里長，透過臺北市鄰里服務網及臺北市政府官方LINE里公布欄宣導。</p> <p>七、自3月1日起，已移送執行之納稅義務人可利用行動裝置掃描繳款書上QR-Code進行繳稅，請各分處及本處駐行政執行署人員加強輔導納稅義務人多加運用，以提升民眾繳稅便利性。</p> <p>八、112年第1次懸帳清理小組會議於1月17日召開，計有毛○○等4人占用本處經管眷舍應償還使用補償金案，前期尚未清償款項加計延長分期利息合計19萬餘元，分66期繳納，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尚餘13萬餘元，目前均按期繳納，預計115年9月30日清理完成。</p>	<p>分處 企服</p> <p>分處 稅管</p> <p>會計 秘書</p>

捌、散會：17時30分